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霆烽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38歲，於二零零七年獲廣州暨南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一直從事法律行業逾14年，擁有處理中國內地商業事務的豐富經驗，包括併購、合營企業、融資、物流、國際貿易、知識產權、房地產及建築、僱傭、投資、跨境爭議解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過去三年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陳先生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陳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先生將於獲委任後在任至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陳先生每年薪酬為120,000港元，其薪酬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資格及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職務、本公司之業績表現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陳先生之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本公司亦無任何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先生加入。

代表董事會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家俊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家俊先生、郭燕寧女士及蒙焯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潤珠女士、孔偉賜先生、梁兆基先生及陳霆烽先生。